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确认不存在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得科技")股票价 格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11 月 4 日及 11 月 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 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 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及发函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除公司已披露的《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外,公司不存在应 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 理,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述再融资进行了审核问询,公司就相关问题正在进行落 实及组织回复中。公司本次再融资事项未来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 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海 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 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11 月 4 日及 11 月 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 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通过电话 与发函的方式问询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现就相 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 大调整。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及《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 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 监事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 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敏感信息。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 有公司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担保或冻结的情形。

三、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价格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11 月 4 日及 11 月 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 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述再融资进行了审核问询,公司就相关问题正在进行落实及 组织回复中。公司本次再融资事项未来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海证券 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 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除公司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公及《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五、其他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